

廉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廉府办函〔2019〕56号

关于成立廉江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9〕11号）精神，加快推进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，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，优化营商环境，提高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效率，经市政府同意，成立廉江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，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	长：	庞晓冬	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常务副组长：	林家春	副市长	
副组长：	李烨光	市政府办副主任	
成	员：	黄海波	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
		伍华武	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
		刘启新	市财政局局长
		杨晓文	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
		林伟	市司法局局长
		林良忠	市自然资源局局长
		钟颖迪	湛江市生态环境局廉江分局局长

杨文平 市水务局局长
韩 阳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局长
林广德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局长
戚水文 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长
胡锡刚 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局长
王金山 市气象局局长
林小玲 市政府行政服务中心主任
夏 菁 广东电网湛江廉江供电局局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（设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，负责协调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，统筹组织实施，建立定期通报、工作例会、监督考核等机制，细化分解任务，层层压实责任，并定期向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报送工作进展情况。

由李烨光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由黄海波、林良忠和林广德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，各成员单位指派1名分管领导和1名股级负责同志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、市政府行政服务中心等单位各抽调1名工作人员集中到领导小组办公室办公。

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职务如有变动，由该成员单位的接任领导自然替补。


廉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2019年7月5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